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主体工程（不含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
设计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民航华东招标备字（2023）95号）

项目所在地区：上海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主体工程（不含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设计招标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0462.38 万元，招标人为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项目估算总投资 588199 万元，其中对应本项目的工程费用 317,481.85 万元（不含消防执勤点和下穿通道）、管线改迁费 2006.58 万元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主体工程（不含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主体工程（不含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2 资质要求（提供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等复印件）：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民航行业工程设计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 业绩要求（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投标人业绩良好，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且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 1 项飞行区等级 4E 级及以上的国内民用机场飞行区工程设计业绩（以设计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4 信誉要求（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近 3 年（2020 年起至今）内投标人在中国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无行贿犯罪记录。

5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提供证书或证明文件）：项目负责人具有民航类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且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国内民用机场飞行区场道工程设计工作经历（以设计合

同或业主业绩证明为准)。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投标人至少为其缴纳了6个月以上的社保费用。

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其他主要人员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投标人至少为其缴纳了6个月以上的社保费用。

7 财务要求：无。

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9月04日09时00分到2023年09月08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1. (A)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9-4 09:00:00至2023-9-8 16:00: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上海市淮海中路200号1307室持单位介绍信购买招标文件。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00元。招标人在收到单位介绍信和邮购款和技术资料押金（含手续费）后2日内寄送。(B)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9-4 09:00:00至2023-9-8 16:00: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下载电子招标文件。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1000.00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0.00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9月27日10时15分

递交方式：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龙华开标区：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300号，具体会议室详见大厅电子屏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9月27日10时15分

开标地点：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龙华开标区：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300号，具体会议室详见大厅电子屏

七、其他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主体工程（不含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设计招标公告

（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工程已由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沪发改城[2023]42号批准建设，项目法人、招标人为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建设资金

来自企业自筹，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建设地点：上海浦东国际机场。

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项目，主要建设 T3 航站楼配套远机位满足过夜机位需求和航线维修需求、建设二四跑道南绕滑提升跑道运行安全裕度。根据建设进度要求及合理的建设时序，将本期建设内容划为五个建设区域，分别为：新建 T3 航站楼西南远机位机坪及其附属滑行道（A 区），新东货运区域深层地基处理（B 区，含新建消防执勤点、四跑道北端排水渠改线），新建四跑道东侧远机位机坪及其附属滑行道、跑道南端排水改造（C 区），新建二、四跑道南端绕行滑行道（D 区），新片区配套滑行道（E 区）。另外，为减少服务车辆穿梭对机坪航空器运行的影响，在 T3 航站楼南侧建设 1 条空侧下穿通道。其中，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的设计不属于本次招标范围。

项目估算总投资 588199 万元，其中对应本项目的工程费用 317,481.85 万元（不含消防执勤点和下穿通道）、管线改迁费 2006.58 万元

2.2 招标范围

2.2.1 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主体工程（不含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的设计招标，项目内容及规模以本项目申请报告批复为准。

2.2.2 本次设计招标内容为：

1、项目设计：

（1）上海浦东国际机场四期扩建工程飞行区主体工程（不含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范围内的初步设计及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阶段现场配合服务。

（2）飞行区仿真模拟、绕滑及遮蔽方案研究、运行区域航空器安全净距及车辆运行专项研究、飞行区道基高效回填关键技术与应用研究。

（3）主体设计协调：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2、设计总体院管理职责：对由乙方自行委托的专项设计或招标单位另行委托专业设计（包括下穿通道和消防执勤点等）承担总负责、总管理、总协调等职责。

3、配合服务工作：配合招标人完成本项目相关的报审报批工作，编制施工、货物、服务等招标技术文件及配合招标人标段划分，进行设计管理工作，积极配合完成施工图审查及备案工作，积极进行施工现场技术指导，编制详细的项目全过程进度计划，及时协调解决施工过

程中遇到的各项设计技术问题并指出施工中与设计不符之处，配合招标人及施工、监理单位完成竣工验收及行业验收(包括配合施工单位完成竣工图)等。

2.3 设计服务周期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根据招标人项目进度计划的需要完成项目初步设计与施工图设计，提供所需的图纸等设计资料，并从项目开工至竣工验收、行业验收配合服务施工现场，并配合招标人进行竣工决算审计。

其中：

2.3.1 初步设计及概算：设计合同签订后 20 日历天内完成审查稿，审查意见提交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修改稿。

2.3.2 施工图设计：初步设计及概算通过行业评审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第一阶段施工图审查稿，审查意见提交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修改稿，第一阶段施工图通过审查后 50 日历天内完成剩余全部施工图审查稿，审查意见提交后 10 日历天内完成修改稿；

2.3.3 施工期间服务：施工期间服务至本项目完成行业验收为止，并配合招标人进行竣工决算审计。驻场服务在招标人发出书面通知 7 日内到位，至通过行业验收为止。

2.4 质量要求

贯彻国家、行业及地方政府有关方针政策，执行国家、行业及地方相关标准、规范和规程，并应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和工程实际需要，达到招标人的需求。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

3.2 资质要求（提供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等复印件）：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颁发的民航行业工程设计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

3.3 业绩要求（提供合同或中标通知书等证明材料）：投标人业绩良好，具有履行合同的能力，且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 1 项飞行区等级 4E 级及以上的国内民用机场飞行区工程设计业绩（以设计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3.4 信誉要求（提供网站查询截图）：投标人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投标人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近 3 年（2020 年起至今）内投标人在中国最高人民法院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无行贿犯罪记录。

3.5 项目负责人资格要求（提供证书或证明文件）：项目负责人具有民航类高级工程师及以

上职称，且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具有国内民用机场飞行区场道工程设计工作经历（以设计合同或业主业绩证明为准）。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投标人至少为其缴纳了 6 个月以上的社保费用。

3.6 其他主要人员要求：其他主要人员为投标人的正式员工，投标人至少为其缴纳了 6 个月以上的社保费用。

3.7 财务要求：无。

3.8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登记

请投标人于 2023-9-4 09:00:00 至 2023-9-8 16:00: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携带登记资料在上海市淮海中路 200 号 1307 室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传真至 / 进行投标登记或将登记资料扫描件电子版发送至 jianhangjc@qq.com 进行投标登记。

登记资料包括：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身份证；以上资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获取招标文件时，招标代理仅对以上提供的文件进行初步审核，投标人资格的有效性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后确定。

提示：投标人需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 网上完成注册和投标登记。

5.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 不给予经济补偿。

给予经济补偿的，招标人将按如下标准支付经济补偿费： /。

6. 招标文件的获取

6.1 (A)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9-4 09:00:00 至 2023-9-8 16:00:00（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在上海市淮海中路 200 号 1307 室持单位介绍信购买招标文件。邮购招标文件的，需另加手续费（含邮费）50.00 元。招标人在收到单位介绍信和邮购款和技术资料押金（含手续费）后 2 日内寄送。

6.1 (B)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9-4 09:00:00 至 2023-9-8 16:00:00（北京时间，下同），登录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6.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1000.00 元，售后不退。技术资料押金 0.0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9月27日10时15分，地点为上海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龙华开标区：上海市徐汇区云锦路300号，具体会议室详见大厅电子屏。或者在截止时间前通过 不接受 电子投标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A)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3 (B)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投标单位应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递交《投标保证金提交确认函（原件）》。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80万元）的，该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提交投标保证金操作办法详见《投标保证金提交与退还操作须知》。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同时在民航专业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系统 (<https://zbtb.caac.gov.cn>) 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上发布。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管理局。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上海机场（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启航路300号

联 系 人：匡娟

电 话：021-68349109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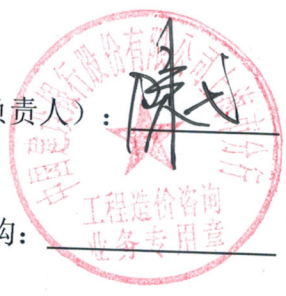
地 址：淮海中路200号1307室

联 系 人：陈弋 黄海涛

电 话：63181818*1357

电子邮件：jianhangjc@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